



证券代码：300083

证券简称：创世纪

公告编号：2024-007

#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作废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 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20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0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满足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条件，激励计划的实施履行了相关法定程序，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2020年11月17日，广东海派律师事务所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2020年11月17日，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出具了财务顾问意见。

4、2020年11月18日至2020年11月29日，公司在内部OA系统、公司官网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的异议或不良反映。此外，监事会对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2020年11月29日出具了《监事会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及核查情况说明》。

5、2020年12月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对《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进行了公告。

6、2020年12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0年12月3日为授予日，向激励计划的125名激励对象授予4,2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的授予事项出具独立意见。

7、2020年12月4日，广东海派律师事务所就公司2020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8、2021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即将成就，公司将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21人，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680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10%。

9、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广东海派律师事务所就公司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10、2022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11、2022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后）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12、2022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后）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11 人，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232.40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80%。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归属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后）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

广东海派律师事务所就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13、2024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

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后）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04 人，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223.10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3%。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归属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后）第三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

广东海派律师事务所就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 二、 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后）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由于 6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1 名激励对象业绩考核结果为“不合格”，根据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已离职的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业绩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激励对象归属比例为 0%，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作废处理。

结合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和第二个归属期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情况，公司本次拟将 6 名已离职的激励对象、1 名业绩考核为“不合格”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予尚未归属的剩余 9.30 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处理。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 104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223.10 万股。本次归属完成后，所有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将全部归属完毕。

## 三、 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造成公司总股本变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 四、 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4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监事会以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经核查认为：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

## 五、 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法律意见书；
- 4、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3 日